

附件2

2026年上海科普大赛之上海市科学实验大赛 实施方案

一、举办目的

围绕“崇尚科学，热爱科学”主题，举办2026年上海科普大赛之上海市科学实验大赛，让科技更广泛更精准触达公众，进一步普及科学知识、培育科学思维、激发科创动能，招募多领域选手，以组队或单人方式开展自选实验，为上海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提供支撑和创新基础保障。

二、活动组织

指导单位：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办单位：上海市中国工程院院士咨询与学术活动中心

三、参赛对象

参赛选手须年满18周岁，职业不限。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科普基地、青少年活动中心、科技教师团队、科普培训机构团队等报名参加。

四、赛事安排

（一）报名

报名时间：2026年3月20日开放报名端口，2026年4月10日16:00截止。

报名方式：登录“上海科普”微信公众号，点击底部菜单栏“科普大赛”中的“科学实验”链接，按照要求填写报名信息在线报名。选手报名时填报的组别（“物理”“化学”“生物”和“其他”）为比赛阶段分组依据。每组（位）选手仅可报名一次，不可重复报名。

（二）决赛

各区负责推荐选手并对参与决赛选手（队伍）实验内容进行初审，确保进入决赛内容的科学性、原创性、完整性。

决赛时间：具体时间以决赛通知为准。

决赛方式：组委会负责科学实验决赛组织工作，决赛由自选实验和评委问答组成。

五、比赛规则

（一）实验要求

自选实验由选手自行选定，限时6分钟完成实验演示，自选实验需围绕物理、化学、生物等自然学科和工程技术学科展开。实验可多人演示或独自一人完成，表演人员（如有）须佩戴耳麦，实验表演具体形式不限，内容须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或传授科学方法，实验现象明显，兼具创新性、趣味性与安全性。自选实验所需器材和材料由选手自行准备。

（二）评委问答

评委问答限时2分钟，就选手展示的科学实验展开提问，主要考核选手的科学素养和应变能力。

（三）评分标准

评委分别从实验内容、演示效果、整体形象、评委问答等五

个方面进行评分。

1. 实验内容（40分）

科学严谨，主题鲜明；
通俗易懂，创意新颖。

2. 演示效果（20分）

动作标准，快速准确；
简单易学，互动性强。

3. 聚焦国家战略、面向公众需求（10分）

国策主导，战略先行；
民意为本，需求为基。

4. 整体形象（10分）

配合流畅，表述清晰；
举止大方，自然得体。

5. 评委问答（20分）

评委就选手自选实验进行提问并打分，问题由评委随机提出，限时2分钟，超时10秒后终止。

自选实验限时6分钟，超时（6分钟）10秒以内扣0.5分（含10秒），超时10秒以上到15秒扣1分（含15秒），超时15秒后实验中止，扣1分。评委问答环节限时2分钟，超时10秒后终止，不扣分。所有评委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数为选手的评委评分，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扣分直接在计算得到的平均得分中扣除，并作为选手该阶段最终得分。若遇选手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一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若评委的第一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

定名次，以此类推；若遇评委具体打分均相同，选手名次平列。

（四）其他

1. 选手线上抽签确定上场顺序。出场时播放20秒介绍视频，该环节不作评分，视频由选手准备。选手制作视频统一用AVI、MPG、MP4等常规视频格式，画面比例16:9，像素尺寸1920*1080，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提供的PPT（可配有背景音乐）须为OFFICE2010以上通用版本，文件大小不超过40M，PPT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MP4格式。

2. 每组参赛队伍人数不超过6名，其中1名为队长。非实质性活动人员（如播放PPT、搬运道具等人员）不纳入代表队人员数量。要求每位上台的选手均承担台词、动作等实质性实验内容。

注：表演时，20秒介绍视频由组委会工作人员播放，参赛所需PPT由参赛选手负责播放。

六、奖项设定

2026年上海市科学实验大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

。

七、其他

大赛主办单位拥有对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联系人：徐老师

电 话：021—54065145

传 真：021—54065151

地 址：上海市徐汇区钦州路100号2号楼3楼308室